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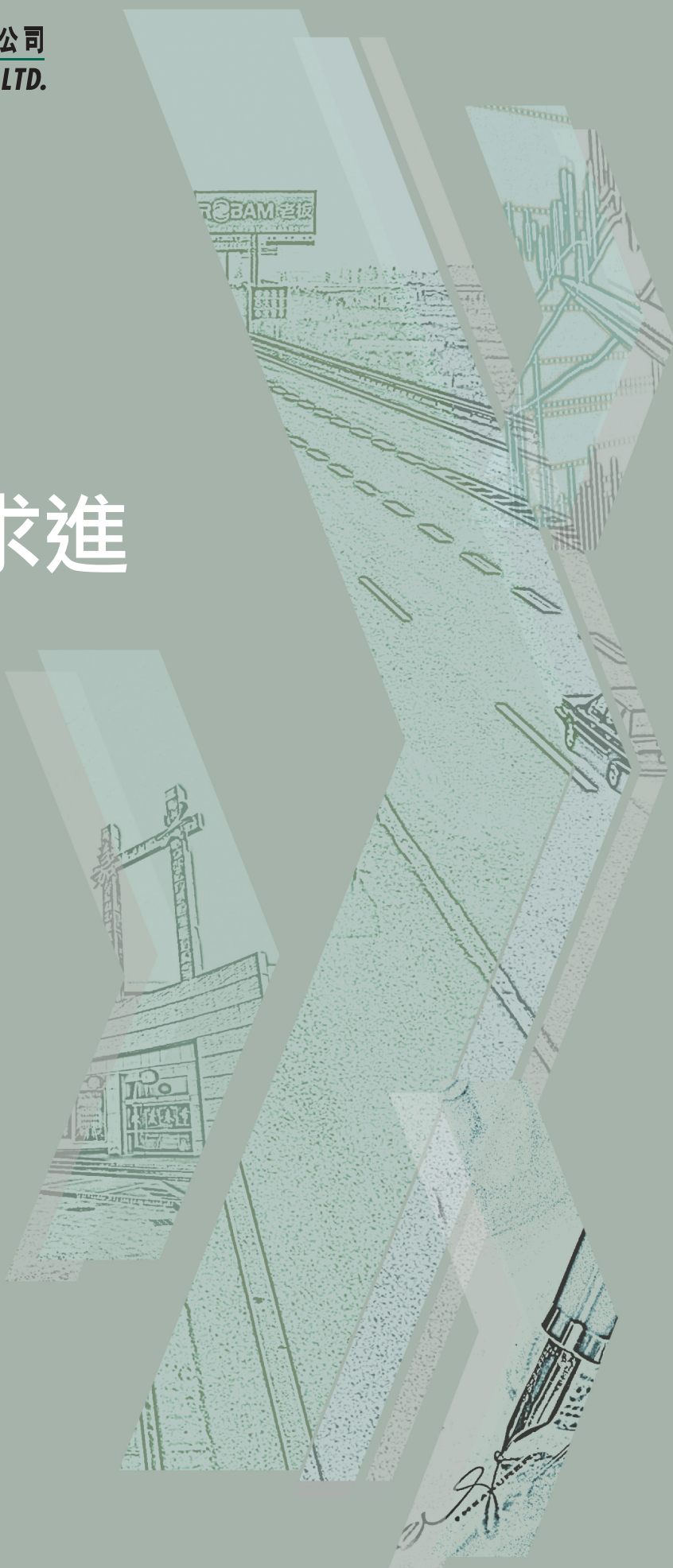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EXPRESSWAY CO., LTD.

股份代號：0576

# 創業 創新 穩中求進

2013中期報告





## 把握機會 乘勢而上

2013年上半年，中國經濟整體平穩，浙江經濟及外貿持續回暖，滬深兩地股市交投量亦見反彈。在這樣的環境下，浙江滬杭甬把握機會，推動各項業務發展，增加業務盈收。本期間內，集團完成收購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76.55% 股權，該路段已為集團貢獻通行費收入。此外，浙商證券於A股市場上市的申請已獲中國證監會受理，正式進入上市排隊序列。

展望下半年，我們會繼續積極進取，推動各項業務健康發展，降本增效；通過尋求適合的投資項目和培育多元經營的管理能力，同時利用財務資源優勢，發揮與母公司戰略協同效應，以拓寬未來發展空間和提升盈利能力。

# 目錄

2	2013年中期業績
3	業務回顧
7	財務分析
11	展望
12	權益及其他事項披露
14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15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17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附錄
42	公司資料
44	集團架構圖
45	財務摘要
46	浙江省高速公路圖

# 2013 年中期業績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下文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之呈報基準編制的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未經審計合併經營業績。

本期間內，本集團收益與2012年同比增長6.1%，為人民幣36億4,727萬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溢利為人民幣9億3,039萬元，同比增長6.9%。本期間內每股盈利為人民幣21.42分(2012年同期(重列)：人民幣20.03分)。

董事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分。該項建議尚有待本公司於2013年10月17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中期報告未經審計師審計或審閱，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業務回顧

2013年由於全球經濟仍處於緩慢恢復中，而中國經濟在穩增長、調結構的政策下，增速有所放緩，今年上半年中國GDP比去年同期增長7.6%，經濟增速比一季度回落0.1個百分點。而在2012年下半年經濟運行已出現企穩回升的浙江省，今年上半年繼續保持穩定增長，於本期間內，全省GDP比去年同期增長8.3%，增幅與今年一季度持平。

得益於省內經濟的平穩向好和對外貿易形勢的有所回暖，於本期間內的本集團收入與去年同比增長6.3%，實現各項收入總額為人民幣37億5,966萬元。其中人民幣19億8,714萬元來自於本集團擁有和經營的三條主要高速公路，相對2012年同期增長4.2%，佔總收入的52.9%；人民幣10億1,665萬元來自於本集團高速公路相關的業務，相對2012年同期微幅下降2.0%，佔總收入的27.0%；證券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的收入為人民幣7億5,588萬元，相對2012年同期增長27.4%，佔總收入的20.1%。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收入的分析列載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 重列)	變動(%)
通行費收入			
滬杭甬高速公路	1,502,446	1,456,618	3.1%
上三高速公路	359,199	338,830	6.0%
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	125,490	112,198	11.8%
其他收入			
服務區(主要為貨品銷售)	962,830	987,188	-2.5%
廣告	53,815	49,796	8.1%
證券業務收入			
佣金	579,077	450,200	28.6%
銀行利息	176,800	143,301	23.4%
小計	3,759,657	3,538,131	6.3%
減：營業稅	(112,389)	(98,935)	13.6%
收益	3,647,268	3,439,196	6.1%



## 高速公路業務

由於浙江經濟在今年上半年回穩迹象明顯，使得本集團所轄的滬杭甬及上三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車流量的自然增長得以保持較高水平。雖然二季度的車流量自然增長比一季度有所回落，但仍高於去年四季度的水平。

由於本期間內，受春節、清明及五一節期間的小型客車免費通行影響，致使本集團通行費收入減少約人民幣0.73億元。加之去年初逐步取消的統繳卡政策，5月中旬客車收費尾數進位方式的調整以及8月初推出客車車型分類的調整政策等其他各種負面因素的影響，於本期間內造成本集團通行費收入共減少約人民幣1.69億元。

與此同時，自2012年5月15日浙江省實施按實際行駛路徑收費政策以來，公司通過實施對按實際路徑收費的營銷宣傳，以及對計重收費糾偏、計重設備改造等多項措施的實施，為本集團增加通行費收入合共約人民幣0.69億元。其中按實際路徑收費對上三高速公路的正面影響較大，因而，於本期間內上三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的增幅高於滬杭甬高速。

本集團於本期末完成收購浙江金華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金華公司」），擁有及經營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全長69.7公里）76.55%股權。於本期間內，由於和甬金高速公路平行的S211省道的部分橋樑進行施工建設，使改道行駛甬金高速金華段部分路段的車輛增多。而義烏部分地方道路的交通持續擁堵，促使大量當地短途車輛選擇鄰近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通行。此外，受惠於金華地區進出口貿易增長較快，於本期間內大型貨車和集裝箱車輛流量相比去年有較大增幅。

於本期間內，滬杭甬高速公路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為43,273輛，同比增長3.4%。其中，滬杭甬高速公路滬杭段日均全程車流量為43,636輛，同比增長2.4%；杭甬段日均全程車流量為43,005輛，同比增長4.2%。上三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日均全程車流量則為17,397輛，同比增長2.3%。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於本期間內日均全程車流量則為12,993輛，同比增長10.4%。

本期間內，來自全長248公里的滬杭甬高速公路，全長142公里的上三高速公路以及全長70公里的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的通行費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9億8,714萬元，同比增長4.2%。其中，來自於滬杭甬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15億零245萬元，同比增長3.1%；來自於上三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3億5,920萬元，同比增長6.0%。而來自於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的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1億2,549萬元，同比增長11.8%。

### 高速公路相關業務

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和相關聯營公司，經營高速公路沿綫收費公路相關的業務，包括服務區的加油站、餐館和商店，以及高速公路沿綫的廣告等業務。

本期間內，由於去年6月份開始擴建的余姚服務區封閉施工於今年3月陸續開業，其加油站至今年5月30日全部恢復營業，因此減少了部分營業收入，對服務區成品油銷售也造成了一定的影響。致使本期間內服務區的整體收入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於本期間內該高速公路相關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0億1,665萬元，同比下降2.0%。

### 證券業務

於本期間內，由於國內證券市場有所回暖，滬深兩市累計交易量同比上升22.8%，雖然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證券」，一家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上三公司」持有70.83%權益的附屬公司）的市場佔有率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但佣金收入於本期間內錄得較好增長。得益於證券市場交易量的增長以及佣金率的小幅回升，於本期間內浙商證券的經紀業務收入、投資銀行業務收入及資產管理等業務收入與去年同期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長。

浙商證券為應對當前證券市場回暖過程中的不確定性，在積極改善收入和盈利結構的同時；通過加大業務創新力度，將過往以經紀業務佔絕對主導地位的格局逐步進行調整，以推動其各項業務全面發展。與此同時，為加快浙商證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進程，浙商證券於今年提交的上市申請已於2013年5月2日獲得中國證監會的受理，正式進入上市排隊序列。

於本期間內，浙商證券錄得營業收入為人民幣7億5,588萬元，同比增長27.4%，其中佣金收入為人民幣5億7,908萬元，同比增長28.6%；證券業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億7,680萬元，同比增長23.4%。此外，於本期間內，浙商證券計入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證券投資收益為人民幣7,349萬元。



## 長期投資

浙江高速石油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擁有50%股權的聯營公司)，於本期間內得益於成品油銷售量的增長，該聯營公司實現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0億8,549萬元，同比增長6.1%。於本期間內，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1,134萬元(2012年同期：淨利潤人民幣1,018萬元)。

中恒世紀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中恒科技」，一家本公司擁有27.582%股權的聯營公司)在本期間內的收入主要來源於房屋租賃，其經營狀況並無改善。本公司已就轉讓該聯營公司股權而提出訴訟及其一審判決作出上訴，並於2013年4月28日獲得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終審判決本公司勝訴，待法院將對其資產進行評估後執行判決。

浙江紹興嵊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嵊新公司」，一家本公司擁有50%股權的合營公司)經營全長73.4公里的甬金高速公路紹興段。於本期間內，由於省內經濟的逐步向好，帶動該路段車流量有所回升，該路段的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為12,318輛，同比增長2.26%，實現通行費收入人民幣1億4,122萬元，由於其財務負擔較重，本期虧損人民幣2,788萬元。

於2013年3月30日，本公司與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浙江交通財務」)，及其現有股東訂立增資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現金向浙江交通財務的股本增資人民幣2.8億元，並於增資完成後擁有浙江交通財務35%股權。該聯營公司於2013年5月1日起計入本公司聯營公司收益，從2013年5月1日至本期末實現溢利為人民幣2,605萬元。

## 人力資源

本期間內，本公司積極推進各項人力資源管理工作，完善薪酬和績效制度，提倡員工總體薪酬的提升與僱員工作成效掛鉤，打通了員工薪酬上升通道。人員狀況及分佈與公司最近一次年報中所披露的情況相比沒有顯著變化。



# 財務分析

本集團採取穩健的財務政策，以實現為股東提供優質回報的長期目標。

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約為人民幣9億3,039萬元，同比增加6.9%，股東權益回報率為6.1%，同比上升8.9%，而每股盈利為人民幣21.42分。

##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共計人民幣163億6,459萬元（2012年12月31日（重列）：人民幣157億零799萬元），其中銀行結餘及現金佔22.3%（2012年12月31日（重列）：31.0%），代客戶持有的銀行結餘佔47.4%（2012年12月31日（重列）：47.7%），持作買賣的投資佔5.7%（2012年12月31日（重列）：9.5%）。2013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3（2012年12月31日（重列）：1.4），剔除證券業務客戶款項的影響因素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減去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除以流動負債減去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的餘額）則為1.9（2012年12月31日（重列）：2.4）。

	於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	2,738,150	3,382,797
等價之美元	28,879	4,024
等價之港幣	5,808	5,232
定期存款		
人民幣	869,433	1,459,433
等價之美元	-	23,975
持作買賣的投資 - 人民幣	929,104	1,486,772
可供出售的投資 - 人民幣	200,567	134,899
合計		
人民幣	4,737,254	6,463,901
等價之美元	28,879	27,999
等價之港幣	5,808	5,232

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持作買賣的投資為人民幣9億2,910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4億8,677萬元)，其中，97.1%投資於債券，2.4%投資於股票，其餘投資於開放式基金。

於本期間，來自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0億5,033萬元。

董事認為，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並不會遇上任何資金流動性和財務資源上的問題。

## 借貸及償債能力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負債為人民幣129億4891萬元(2012年12月31日(重列)：人民幣118億6,363萬元)，其中10.8%為貸款，59.3%為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

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的付息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4億元，較2012年12月31日減少40.2%，其中，包括人民幣9億7,000萬元的境內商業銀行貸款，人民幣9,000萬元的境內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以及人民幣3億4,000萬元的企業委託貸款。付息貸款中的35.7%毋須於一年內償還，相關詳情如下：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付息借款到期情況		
		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年到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境內商業銀行貸款	970,000	470,000	500,000	-
境內其他貸款	340,000	340,000	-	-
固定利率				
境內其他貸款	90,000	90,000	-	-
合計(2013年6月30日)	1,400,000	900,000	500,000	-
合計(2012年12月31日)(重列)	2,340,000	1,660,000	680,000	-

## 財務分析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境內商業銀行貸款為短期和中長期貸款，浮動年利率從5.895%到6.12%；企業委託貸款為短期貸款，浮動年利率為5.24%；境內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為短期貸款，年利率固定為5.4%；而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的年利率固定為0.35%。

於本期間，利息支出總額為人民幣4,308萬元，息稅前盈利為人民幣14億8,042萬元，故盈利對利息倍數（息稅前盈利除以利息開支）為34.4（2012年同期（重列）：18.3）。

於2013年6月30日，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40.8%（2012年12月31日（重列）：37.7%）；剔除證券業務客戶款項的影響因素後，本集團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減去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的餘額除以總資產減去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則為22.0%（2012年12月31日（重列）：18.3%）。

## 資本結構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87億7,583萬元。固定利率債務為人民幣83億9,838萬元，浮動利率債務為人民幣13億1,000萬元，無息債務為人民幣32億4,053萬元，分別佔本集團資本總額約59.2%，26.5%，4.1%和10.2%。2013年6月30日的槓桿比率（債務總額減去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的餘額除以權益總額）為28.0%（2012年12月31日（重列）：22.3%）。

## 資本開支承諾和使用

於本期間，本集團資本性開支為人民幣11億4,003萬元，本公司資本性開支為人民幣10億5,901萬元。在本集團全部的資本開支中，用於金華公司76.55%股權收購的為人民幣7億5,686萬元，用於浙江交通財務35%股權投資的為人民幣2億8,000萬元，用於房屋購建的為人民幣6,112萬元，用於設備購置的為人民幣1,998萬元，用於服務區改擴建工程的為人民幣2,207萬元。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開支承諾總額分別尚餘人民幣17億零324萬元和人民幣11億5,572萬元。在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諾餘額中，人民幣10億元歸屬於對金華公司的注資，人民幣4億3,593萬元歸屬於房屋購建，人民幣2億1,853萬元歸屬於設備設施購建，人民幣4,878萬元歸屬於服務區改擴建。

本集團將首先考慮依靠內部資源支付以上資本開支承諾，不足部分會優先考慮債務融資等渠道支付。



## 或有負債及資產抵押

截至2013年6月30日，浙江余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家本公司擁有51%股權的附屬公司）為其在境內一家商業銀行人民幣1億元的貸款，提供在建中的房屋抵押，該抵押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億零651萬元；金華公司為其在境內商業銀行人民幣8億7,000萬元的貸款，提供其轄下高速公路的經營權作為質押，該質押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億3,330萬元。

除以上所述，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有負債和資產抵押及擔保。

## 外匯風險

除了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股息外，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本集團受匯率波動的影響有限。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套期金融工具。

儘管董事並不預期本集團有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但不能保證外匯風險在未來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 展望

收費公路業務的總體表現受到宏觀和區域經濟發展的影響，浙江經濟從已有的統計數據看雖然保持平穩增長，但存在下行壓力，下半年省內經濟增速將可能有所回落。因而，今年下半年預期本集團轄下的高速公路自然車流量增速將會有所放緩。

與此同時，已於2013年7月19日開通的嘉紹高速公路，預期將會給本集團轄下的滬杭甬高速公路造成小幅分流影響，由於嘉紹高速公路目前暫未對貨車開放通行，因而對本集團轄下另一條上三高速公路有正面利好的效果得不到完全體現，整體而言，嘉紹高速公路的通車對本集團全年通行費收入將會有微幅下降的影響。

為進一步增加主營業務收入，公司管理層想方設法，研究對策。通過增收堵漏，加大對嘉紹高速公路等新開通路網的營銷推廣措施，以引導更多的車輛行駛於本集團轄下的路段。同時，通過對車輛收費時出現的逃費現象採取多項措施，以堵截通行費的損失。

此外，中國證券市場回暖的不確定性以及國家對貨幣政策還需進行的適度調整，均為浙商證券帶來了新的挑戰和機遇，同樣也促使浙商證券在加強成本控制和風險控制的同時，加快創新業務的發展以及進一步推動A股上市的進程，以促進其各項業務的持續發展。

除了繼續做強高速公路主業，本集團還積極謀求高速公路相關業務的發展，並於今年8月初獲得寧波地區兩對高速公路服務區的經營權。公司管理層在做優證券金融業務外，還將通過尋求適合的投資項目和培育多元經營的管理能力，同時利用財務資源優勢，發揮與母公司戰略協同效應，以拓寬未來發展空間和提升盈利能力。

# 權益及其他事項披露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贖回或注銷任何本公司股份。

##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和淡倉的披露

於2013年6月30日，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本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登記在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披露的其他權益

於2013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股東股份權益名冊所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如下：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公司 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內資股)
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909,260,000	100%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公司普通股 股份總權益	佔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H股)
JP 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 投資經理及 託管公司／認可 借款代理	172,403,570 (L) 101,881,024 (P)	12.02% 7.11%
BlackRock, Inc.	於控股公司之權益	130,733,579 (L)	9.11%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投資經理	86,121,242 (L) 5,479,399 (S)	6.01% 0.38%

## 權益及其他事項披露

「L」代表長倉；「S」代表淡倉；「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3年6月30日，概無人士登記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登記在冊。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遵守了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的相關守則條文，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採納了《守則》中的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相關標準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董事確認其於本期間內完全遵守了標準守則及其自訂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中的各項標準。

## 本公司董事對中期報告和賬目的責任聲明

公司的每位董事，其姓名和職務載列於本報告「公司資料」內確認，就其所知：

-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作出的披露而編製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真實和公平地反映了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財務狀況及盈利，包括合併範圍所包含的企業；
- 本中期報告內的管理層討論和分析公平描述了本期間內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和表現及現狀，包括合併範圍所包含的企業；及本財政年度餘下的六個月內，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及
- 本中期報告公平描述了本期間內發生的重要關聯方交易，及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報報告以來關聯方交易重要的變更。

本報告的電子版本已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zjec.com.cn](http://www.zjec.com.cn))。

承董事會命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詹小張  
董事長

中國杭州，2013年8月28日

#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收益	4	<b>3,647,268</b>	3,439,196
營業成本		<b>(2,283,848)</b>	(2,176,784)
毛利		<b>1,363,420</b>	1,262,412
證券投資收益		<b>79,786</b>	61,211
其他收益	5	<b>103,890</b>	123,420
行政開支		<b>(36,126)</b>	(35,994)
其他開支		<b>(21,401)</b>	(16,755)
佔聯營公司收益(虧損)		<b>4,791</b>	(8,201)
佔合營公司虧損		<b>(13,938)</b>	-
融資成本	6	<b>(43,079)</b>	(75,664)
除稅前溢利	7	<b>1,437,343</b>	1,310,429
所得稅開支	8	<b>(374,175)</b>	(322,128)
本期溢利		<b>1,063,168</b>	988,301
<b>其他綜合收益</b>			
當特定條件滿足，可以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期內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b>(3,681)</b>	5,436
一處置時重分類調整已包括在溢利或虧損中的累計收益		<b>(1,381)</b>	-
與其他綜合收益部分有關的所得稅		<b>1,266</b>	(1,359)
本期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淨額)		<b>(3,796)</b>	4,077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		<b>1,059,372</b>	992,378
本期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b>930,385</b>	869,973
非控制性權益		<b>132,783</b>	118,328
		<b>1,063,168</b>	988,301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b>928,429</b>	872,099
非控制性權益		<b>130,943</b>	120,279
		<b>1,059,372</b>	992,378
每股盈利—基本和攤薄	10	<b>21.42分</b>	20.03分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 6月30日	於2012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不動產、廠場及設備		1,638,818	1,634,299
預付租金		69,234	70,321
高速公路經營權		12,318,555	12,722,158
商譽		86,867	86,867
其他無形資產		149,602	155,63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67,997	280,057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權益		356,016	369,954
可供出售的投資		173,065	133,000
其他應收款	13	-	325,035
		<b>15,360,154</b>	<b>15,777,32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7,927	27,418
應收賬款	11	64,166	64,447
融資融券業務產生的客戶貸款	12	2,301,208	724,123
其他應收款和預付款	13	579,078	621,023
預付租金		2,154	2,154
可供出售投資		200,567	134,899
持作買賣投資		929,104	1,486,77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	864,777	280,066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		7,753,335	7,491,6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869,433	1,483,40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72,837	3,392,053
		<b>16,364,586</b>	<b>15,707,988</b>
<b>流動負債</b>			
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		7,682,376	7,481,819
應付帳款	15	420,485	408,612
應付所得稅		211,982	223,592
其他應繳稅項		32,250	54,22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6	1,089,978	991,260
應付股息		1,232,271	94,998
其他貸款		430,000	200,000
賣出回購金融款	17	316,000	-
同業拆入資金		310,000	-
—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	1,000,000
—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470,000	460,000
		<b>12,195,342</b>	<b>10,914,507</b>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淨流動資產		<b>4,169,244</b>	4,793,48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9,529,398</b>	20,570,805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b>500,000</b>	68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b>253,568</b>	269,124
		<b>753,568</b>	949,124
		<b>18,775,830</b>	19,621,681
資本與儲備			
股本		<b>4,343,115</b>	4,343,115
儲備		<b>10,909,422</b>	11,701,3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5,252,537</b>	16,044,460
非控制性權益		<b>3,523,293</b>	3,577,221
		<b>18,775,830</b>	19,621,681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合計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息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經審計及原列)	4,343,115	3,645,726	2,968,634	1,712	(1,555)	18,666	1,085,779	3,116,462	15,178,539	3,420,561	18,599,100
合併會計法重列(附註2)	-	-	-	-	-	797,471	-	(236,477)	560,994	86,874	647,868
於2012年1月1日 (未經審計及重列)	4,343,115	3,645,726	2,968,634	1,712	(1,555)	816,137	1,085,779	2,879,985	15,739,533	3,507,435	19,246,968
本期溢利	-	-	-	-	-	-	-	869,973	869,973	118,328	988,301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	-	-	-	2,126	-	-	-	2,126	1,951	4,077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	-	-	-	-	2,126	-	-	869,973	872,099	120,279	992,378
已派發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	-	-	-	-	(106,008)	(106,008)
末期股息	-	-	-	-	-	-	(1,085,779)	-	(1,085,779)	-	(1,085,779)
擬派發中期股息	-	-	-	-	-	-	260,587	(260,587)	-	-	-
2012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343,115	3,645,726	2,968,634	1,712	571	816,137	260,587	3,489,371	15,525,853	3,521,706	19,047,5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合計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息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 (經審計及原列)	4,343,115	3,645,726	3,227,511	1,712	254	18,666	1,042,347	3,240,921	15,520,252	3,496,023	19,016,275
合併會計法重列(附註2)	-	-	-	-	-	797,471	-	(273,263)	524,208	81,198	605,406
於2013年1月1日 (未經審計及重列)	4,343,115	3,645,726	3,227,511	1,712	254	816,137	1,042,347	2,967,658	16,044,460	3,577,221	19,621,681
本期溢利	-	-	-	-	-	-	-	930,385	930,385	132,783	1,063,168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	-	-	-	(1,956)	-	-	-	(1,956)	(1,840)	(3,796)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	-	-	-	-	(1,956)	-	-	930,385	928,429	130,943	1,059,372
同一控制下收購一家附屬 公司支付的價款	-	-	-	-	-	(678,005)	-	-	(678,005)	(78,863)	(756,868)
已派發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	-	-	-	-	(106,008)	(106,008)
末期股息	-	-	-	-	-	-	(1,042,347)	-	(1,042,347)	-	(1,042,347)
擬派發中期股息	-	-	-	-	-	-	260,587	(260,587)	-	-	-
201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343,115	3,645,726	3,227,511	1,712	(1,702)	138,132	260,587	3,637,456	15,252,537	3,523,293	18,775,830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b>1,050,327</b>	601,880
投資活動(已動用)流入現金淨額	<b>(709,921)</b>	140,521
融資活動已動用現金淨額	<b>(959,622)</b>	(490,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b>(619,216)</b>	252,233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392,053</b>	3,139,820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772,837</b>	3,392,05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呈報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制。

## 2、合併會計法重列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收購浙江金華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金華公司」）剩餘76.55%的股權，其中66.283%的股權是向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交通集團」）收購的。由於交通集團為本公司母公司，因此該交易被視為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本集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載指引，採用合併會計法入帳。因此，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期間之比較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2012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已因而重列，藉此納入合併實體由其開始受共同控制日期起計的損失、資產及負債。

採用合併會計法，導致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計綜合收益減少人民幣21,618,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減少人民幣21,618,000元。

## 2、合併會計法重列(續)

上文所述之合併會計法重列對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各項影響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 6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重列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 6個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收益	3,329,181	110,015	3,439,196
營業成本	(2,076,791)	(99,993)	(2,176,784)
毛利	1,252,390	10,022	1,262,412
證券投資收益	61,211	-	61,211
其他收益	124,881	(1,461)	123,420
行政開支	(33,410)	(2,584)	(35,994)
其他開支	(16,508)	(247)	(16,755)
佔聯營公司虧損	(15,849)	7,648	(8,201)
融資成本	(31,223)	(44,441)	(75,664)
除稅前溢利	1,341,492	(31,063)	1,310,429
所得稅開支	(328,225)	6,097	(322,128)
本期溢利	1,013,267	(24,966)	988,301
其他綜合收益			
當特定條件滿足，可以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期內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5,436	-	5,436
與其他綜合收益部分有關的所得稅	(1,359)	-	(1,359)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4,077	-	4,077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	1,017,344	(24,966)	992,378
本期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891,591	(21,618)	869,973
非控制性權益	121,676	(3,348)	118,328
	1,013,267	(24,966)	988,301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893,717	(21,618)	872,099
非控制性權益	123,627	(3,348)	120,279
	1,017,344	(24,966)	922,378
每股盈利—基本和攤薄	20.53分	(0.50)分	20.03分

## 2、合併會計法重列(續)

上文所述之合併會計法重列對2012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各項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不動產、廠場及設備	1,357,844	276,455	1,634,299
預付租金	66,931	3,390	70,321
高速公路經營權	10,732,058	1,990,100	12,722,158
商譽	86,867	-	86,867
其他無形資產	155,633	-	155,63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65,513	(185,456)	280,057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權益	369,954	-	369,954
可供出售投資	133,000	-	133,000
其他應收款	325,035	-	325,035
	13,692,835	2,084,489	15,777,324
<b>流動資產</b>			
存貨	27,418	-	27,418
應收賬款	57,847	6,600	64,447
融資融券業務產生的客戶貸款	724,123	-	724,123
其他應收款和預付款	701,627	(80,604)	621,023
預付租金	2,052	102	2,154
可供出售投資	134,899	-	134,899
持作買賣投資	1,486,772	-	1,486,77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066	-	280,066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	7,491,625	-	7,491,6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483,408	-	1,483,40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62,709	29,344	3,392,053
	15,752,546	(44,558)	15,707,988

## 2、合併會計法重列(續)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b>流動負債</b>			
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	7,481,819	-	7,481,819
應付帳款	378,364	30,248	408,612
應付所得稅	223,592	-	223,592
其他應繳稅項	53,082	1,144	54,22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973,031	18,229	991,260
應付股息	94,998	-	94,998
其他貸款	-	200,000	2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1,000,000	-	1,0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	460,000	460,000
	10,204,886	709,621	10,914,507
<b>淨流動資產</b>	5,547,660	(754,179)	4,793,48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19,240,495	1,330,310	20,570,805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	680,000	68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4,220	44,904	269,124
	224,220	724,904	949,124
	19,016,275	605,406	19,621,681
<b>資本與儲備</b>			
股本	4,343,115	-	4,343,115
儲備	11,177,137	524,208	11,701,3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520,252	524,208	16,044,460
非控制性權益	3,496,023	81,198	3,577,221
	19,016,275	605,406	19,621,681



## 2、合併會計法重列(續)

上文所述之合併會計法重列對本集團於2013年1月1日及2012年1月1日之所有者權益影響如下：

	於201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重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於201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於2013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重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於2013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股本	4,343,115	-	4,343,115	<b>4,343,115</b>	-	<b>4,343,115</b>
股本溢價	3,645,726	-	3,645,726	<b>3,645,726</b>	-	<b>3,645,726</b>
法定儲備	2,968,634	-	2,968,634	<b>3,227,511</b>	-	<b>3,227,511</b>
資本儲備	1,712	-	1,712	<b>1,712</b>	-	<b>1,712</b>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1,555)	-	(1,555)	<b>254</b>	-	<b>254</b>
特別儲備	18,666	797,471	816,137	<b>18,666</b>	<b>797,471</b>	<b>816,137</b>
股息儲備	1,085,779	-	1,085,779	<b>1,042,347</b>	-	<b>1,042,347</b>
留存收益	3,116,462	(236,477)	2,879,985	<b>3,240,921</b>	<b>(273,263)</b>	<b>2,967,658</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178,539	560,994	15,739,533	<b>15,520,252</b>	<b>524,208</b>	<b>16,044,460</b>
非控制性權益	3,420,561	86,874	3,507,435	<b>3,496,023</b>	<b>81,198</b>	<b>3,577,221</b>
合計	18,599,100	647,868	19,246,968	<b>19,016,275</b>	<b>605,406</b>	<b>19,621,681</b>

### 3、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除了一些金融工具是以適當的公允價值計量以外，是按照歷史成本編制的。

除以下所述，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制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 共同控制實體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了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此共同控制合併發生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起。

從控制方的角度看，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按照現有賬面價值進行合併。在控制方的權益持續的條件下，當發生共同控制合併時，不確認商譽或者收購方所佔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淨值的權益超出成本部分的金額。

本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包括自最早呈報日期起或者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起（兩者之間較短）的每一個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是按照實體或者業務已於先前報告期末或首次受共同控制的日期（兩者之間較短）合併的方式呈報。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於本期內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以下所述，當前中期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或）相關附註並無重大影響。

### 3、主要會計政策(續)

####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代替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的權益，而載於香港(會計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的實體－合營者非貨幣性投入中的指引，已包含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2011年修訂)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解決了兩方或兩方以上共同控制的合營安排的分類及計量問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規定，合營安排只分為兩種類型－共同經營和合營企業。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的分類是通過合營安排各方的權力和義務決定，而合營安排各方的權力和義務則是通過考慮安排的結構，安排的法律形式，安排各方約定的合同條款，及其他相關的事實和情況確定的。共同經營是指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例如：共同經營者)享有合營安排資產的權利及承擔負債的義務的一種合營安排。而合營企業是指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例如：合營者)對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一種合營安排。此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將合營安排分為三類－共同控制的實體、共同控制的經營及共同控制的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對合營安排進行的分類主要依據安排的法律形式而定(例如：通過單獨實體設立的合營安排被歸類為共同控制的實體)。

合營企業和共同經營的初始及後續會計處理是不同的。合營企業投資以權益法入帳(比例合併法不再允許採用)。共同經營投資會計處理是各合營者各自確認其資產(包括其共同持有資產的份額)，負債(包括其共同持有負債的份額)，收益(包括其在共同經營的產品銷售中獲得收益的份額)和費用(包括其承擔共同發生的費用份額)。每一個共同經營者都要根據適用的準則就其共同經營所佔的權益份額確認其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要求審閱並評估了本集團合營安排投資的分類。董事認為本集團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歸類為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應歸類為合營企業。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對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沒有任何重大影響。

####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的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提出了綜合收益表及收益表新的術語。根據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綜合收益表重命名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而收益表重命名為損益表。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保留了於一張報表或兩張單獨但連續的報表呈報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選擇權。然而，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要求在其他綜合部分增加披露如其他綜合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後續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中的項目；(b)當特定條件滿足時，後續可重分類至損益中的項目。與其他綜合收益中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項也要求按此基礎分類－修訂不改變其他綜合收益中的項目以稅前金額或者稅後淨額呈報的現有選擇權。此修訂已追溯採用，因此其他綜合收益中的項目的呈報已相應修改以反映變化。



### 3、主要會計政策(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已於本次中期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了關於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的指引的唯一來源，並替代了先前多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相關要求。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也已相應修訂，要求在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包含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除特定情況外，它可同時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的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其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和非金融工具項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涵蓋了「公允價值」的新定義，即定義公允價值為在現行的市場情況下，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在處於主要的(最有利的)市場內的一項有序交易中，為售出一項資產所收到的價格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支出的價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是一個脫售價格，而無論此價格是可直接觀察的或是通過使用估值方法估計的。同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也包含了大量的披露要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過渡性條款的要求，本集團已採納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的要求。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修訂在附註20中提供相關的披露。除了增加的披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沒有任何重大影響。

## 4、收益及分部資料

相比去年同期，本期內，本集團呈報和分部經營並無改變。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呈報和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				
	通行費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服務區及 廣告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證券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來自於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	1,921,545	1,010,644	715,079	3,647,268
分部溢利	868,464	27,839	166,865	1,063,168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通行費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服務區及 廣告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證券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來自於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	1,844,153	1,028,811	566,232	3,439,196
分部溢利	824,047	23,565	140,689	988,301

分部溢利指各經營分部除稅後溢利。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本公司總經理呈報的資料，以分配資源和評估績效之用。

## 4、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主要業務收益

本集團期內除去折扣和營業稅後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通行費業務收益	1,921,545	1,844,153
服務區業務收益(主要為貨品銷售)	958,740	983,282
廣告業務租賃收益	51,904	45,529
證券業務佣金收益	538,279	422,931
證券業務利息收入	176,800	143,301
合計	3,647,268	3,439,196

## 5、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銀行存款、委託貸款和理財產品的利息收入	45,746	72,158
租金收入	32,652	34,020
手續費收入	2,193	3,396
拖車收入	4,883	5,557
匯兌淨收益(損失)	14	(3,552)
其他	18,402	11,841
合計	103,890	123,420

## 6、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28,139	48,979
長期債券	2,700	21,450
其他貸款	10,415	5,235
其他	1,825	-
	<b>43,079</b>	<b>75,664</b>

## 7、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不動產、廠場及設備折舊	95,632	85,734
預付租金攤銷	1,087	1,077
高速公路經營權攤銷(計入營業成本)	403,604	402,00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978	9,324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871,039	908,265

## 8、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88,811	326,801
遞延稅項	(14,636)	(4,673)
	<b>374,175</b>	322,128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和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本集團適用的稅率是25%。

本集團於本期內並無產生或來自於香港的應課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作此項撥備。

## 9、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分(2012年同期：每股人民幣6分)，該項建議尚有待本公司將於2013年10月17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經股東的批准。

## 10、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期間內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人民幣930,385,000元(2012年同期(重列)：人民幣869,973,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4,343,114,500股(2012年：4,343,114,5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該等期間並無發行任何潛在在外流通普通股，故呈報的攤薄每股盈利與基本每股盈利相同。



## 11、應收賬款

本集團對收費公路業務、服務區業務往來的客戶不設信用期。於報告期末按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近的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三個月內	62,497	64,138
三個月至一年	1,500	-
一至二年	-	146
二年以上	169	163
合計	64,166	64,447

列入三個月內賬齡的本集團的應收浙江省公路管理局高速公路收費結算中心的通行費人民幣59,829,000元(2012年12月31日(重列)：人民幣58,173,000元)，已於報告期末清償。董事認為該項餘額的信貨風險很少。

## 12、融資融券業務產生的客戶貸款

自2012年6月，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證券交易融資及證券借貸服務，保證金客戶的信貨限額是根據本集團可接納的抵押證券的折現市值而釐定。

給予保證金客戶的全部貸款均由相關抵押證券作擔保，年利率固定在8.6%(2012年12月31日：8.6%)。本集團持有一份認可的股票清單，以特定的貸款對抵押品比例提供融資借款。當保證金客戶的交易超出其借貸比例會追繳保證金，要求客戶補回差額。本集團有權強制清算在短期內未能支付差額的客戶的倉盤。

於2013年6月30日，在中國的融資融券業務產生的客戶貸款是以客戶的股票證券及現金抵押品作為擔保。股票證券抵押品的未折現市場價值總計人民幣5,867,036,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745,885,000元)。從客戶獲得的人民幣170,807,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75,976,000元)的現金抵押品已經包含在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中。

由於董事認為就融資融券業務的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無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 13、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於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流動性：		
應收關聯方委託貸款(附註18(ii)(a))	393,691	314,616
應收利息	52,319	73,440
預付款項	22,392	31,543
應收投資理財產品款(附註a)	2,000	103,432
其他*	108,676	97,992
	<b>579,078</b>	<b>621,023</b>
非流動性：		
應收關聯方的委託貸款(附註18(ii)(a))	-	325,035
	<b>579,078</b>	<b>946,058</b>

\* 此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並應要求時歸還。

附註：

(a) 短期保本固定收益的銀行理財產品。

## 14、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於2013年6月30日，該款項指本集團按照與國內個別客戶簽訂的返售協議於2013年內購買並將按既定價格返售的權益證券。本集團墊付的現金按照固定的年利率7.0%-8.6%(2012年12月31日：2.16%-5.77%)計息。

本集團根據拆借業務的一般及慣常條款進行買入返售協議交易，並相應持有該交易項下的抵押品。

於2013年6月30日，抵押品為於中國上市的權益證券，作為抵押品的權益證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77,640,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99,918,000元)。另外，於2012年12月31日，抵押品還包括了在中國上市的債券證券，其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9,900,000元。

## 15、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主要指收費高速公路改進項目的應付建造費用。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帳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三個月內	163,062	236,246
三個月至一年	128,131	37,328
一至二年	26,051	29,117
二至三年	8,694	49,122
三年以上	94,547	56,799
合計	420,485	408,612

## 16、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於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其他負債：		
應計薪酬及福利	444,069	408,689
預收賬款	57,743	74,453
代其他收費道路收取的通行費	7,890	7,114
應付收購浙江紹興嵊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權對價	191,155	189,331
應付收購同一控制下金華公司少數股東額外股權的對價	101,512	-
應付保留費	107,485	85,613
其他	176,545	183,720
	1,086,399	948,920
應計款項	3,579	42,340
合計	1,089,978	991,260

## 17、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賣出回購協議是指本集團出售一項證券並同時同意在未來某一時間以固定的價格回購該證券(或一項基本相同的資產)的一項交易。由於回購價格既定，本集團還是面臨著實質上所有的信用風險和市場風險以及賣出這些證券的回報。這些證券不會不確認，但是會視作從對方借入的「有抵押的」抵押貸款，因為本集團實質上保留了這些證券所有的風險和回報。此外，收到的現金被確認為金融負債。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與對方簽訂了回購協議。售出該等證券獲得的收益被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預先支付給本集團的現金，按固定年利率5.5%至8.085%計息。由於本集團出售的是這些證券現金流的合同權利，在協議期內不能再使用這些轉移的證券。

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年度內並無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18、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以下為本集團經營活動中產生的關聯方交易概要：

### (i) 與政府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目前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公司(「政府關聯實體」)主導。此外，本集團為交通集團的成員公司，而交通集團亦由中國政府控制。然而，由於集團的收費道路業務的性質，董事認為難以肯定識別交易對方的身份，因此不能肯定是否與其他中國的政府關聯方實體交易。與政府關聯方訂立的其他重大交易詳情概述如下：

#### (a) 與交通集團之間的交易

- (1) 於2013年3月20日，本公司與交通集團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人民幣655,356,000元向交通集團購買其所持的金華公司66.283%股權，截止本報告日，該收購已完成。
- (2) 於2013年3月30日，本公司與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浙江交通財務」)及其現有股東(均為交通集團的附屬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現金向浙江交通財務的股本增資人民幣280,000,000元，增資後本公司擁有浙江交通財務35%股權。截止本報告日，增資已完成。

## 18、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 (i) 與政府關聯方之間的交易及結餘(續)

#### (a) 與交通集團之間的交易(續)

- (3) 根據金華公司於2013年2月28日與交通集團訂立的委託貸款協議，交通集團向金華公司提供委託貸款人民幣340,000,000元，到期日為2015年8月10日，浮動年利率為5.24%。該項借款已於2013年8月提前歸還。
- (4) 根據金華公司分別於2013年3月8日及2013年4月8日與浙江交通財務簽訂的貸款合同，浙江交通財務向金華公司提供貸款總計人民幣90,000,000元，固定年利率5.4%，到期日為2014年3月8日及2014年4月8日。其中人民幣30,000,000元已於2013年8月提前歸還。

#### (b) 與其他政府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 (1) 根據浙江高速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發展公司」)，本公司全資子公司，與浙江高速石油發展有限公司(「石油公司」)，就滬杭甬及上三高速公路沿綫服務區的加油站簽訂的經營管理協議，石油公司以其專業技術協助發展公司經營滬杭甬及上三高速公路沿綫的加油站，於本期間內，向石油公司採購油料共計人民幣811,976,000元(2012年同期：人民幣844,686,000元)。

石油公司是政府關聯實體，並且也是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2)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若干銀行及金融機構(為政府關聯實體)訂立多項重大交易，包括存款、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信貸。鑒於該等銀行交易的性質，董事認為沒有必要做出個別披露。

## 18、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 (ii) 與聯營公司及其他非政府關聯方之間的交易及結餘

#### (a) 與聯營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 (1) 根據本公司2010年8月28日的董事會決議案以及委託貸款合約，本公司於2011年向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的子公司杭州協安建設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協安公司」)的附屬公司浙江運河協安置業有限公司(「浙江運河協安」)提供短期委託貸款合計人民幣390,000,000元，到期日由2011年11月4日至2012年8月7日，另外向該公司提供長期委託貸款人民幣100,000,000元，到期日為2013年5月17日，固定年利率為12%。該項委託貸款由杭州協安公司的一名關聯方浙江世貿房產開發有限公司(「世貿公司」)做全額擔保。短期委託貸款中人民幣200,000,000元已於2011年提早償還。餘下短期委託貸款190,000,000元及部分長期委託貸款人民幣17,953,000元於2012年償還。餘下長期委託貸款人民幣82,047,000元已於2013年1月償還。
- (2)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8月28日的董事會決議案以及委託貸款合約。於2011年本公司向杭州協安公司的附屬公司杭州運河協安置業有限公司提供長期委託貸款合計人民幣200,000,000元，到期日為2013年4月25日，固定年利率為12%，該項委託貸款由世貿公司做全額擔保。於本期內，該項委託貸款已經全部償還。
- (3)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6月11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及委託貸款合約，於2012年本公司向浙江運河協安提供長期委託貸款合計人民幣120,000,000元，到期日為2014年1月17日，固定年利率為12%。該項委託貸款由世貿公司作全額擔保。
- (4)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8月28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及委託貸款合約，於2012向浙江運河協安提供長期委託貸款人民幣190,000,000元，到期日為2014年2月7日，固定年利率為12%。該項委託貸款由世貿公司做全額擔保。
- (5) 根據發展公司於2013年4月22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及委託貸款合約，發展公司於2013年4月27日向浙江運河協安提供委託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到期日為2014年4月27日。固定年利率為12%。該項委託貸款由世貿公司做全額擔保。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上述與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交易確認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3,548,000元(2012年同期：人民幣33,762,000元)。

於2013年6月30日，上述與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交易的應收利息為人民幣33,691,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47,604,000元)。該金額將在到期日償還。

## 19、或有負債及資產抵押

截至2013年6月30日，浙江余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余杭公司」，一家本公司擁有51%股權的附屬公司）為其在境內一家商業銀行人民幣100,000,000元的貸款，提供在建中的房屋抵押，該抵押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06,508,000元；金華公司為其在境內商業銀行人民幣870,000,000元的貸款，提供其轄下高速公路的經營權作為質押，該質押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33,302,000元。

除以上所述，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有負債和資產抵押及擔保。

## 20、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在經常性基礎上，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期末都以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下表提供了此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如何確定（尤其是計量工具和使用的輸入值）以及依據公允價值計量中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對公允價值進行分類而確定的層級（層級1到3）的信息。

- 第一層公允價值計量是由可識別資產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層公允價值計量是由第一層級所載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資產輸入值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於價格）得出。
- 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是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基礎的資產輸入值的估值技術得出。

## 20、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在經常性基礎上，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	分類	公允價值 於201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層級	公允價值 計量基礎/估值 技術和主要輸入值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 值與公允價值 之間的關係
1) 交易所上市的 權益證券	持作買賣投資	資產-22,098	第一層	活躍市場中的標價。	不適用	不適用
2) 交易所上市的 基金	持作買賣投資	資產-4,606	第一層	活躍市場中的標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可供出售投資	資產-59,275	第一層	活躍市場中的標價。	不適用	不適用
3) 交易所上市的 債券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	資產-902,400	第一層	活躍市場中的標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可供出售投資	資產-122,000	第一層	活躍市場中的標價。	不適用	不適用
4) 結構性產品的 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	資產-99,468	第二層	產品的淨資產比例， 淨值系根據產品投 資組合的可觀察(報 價)市值及相關費用 決定。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40,065	第三層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 金流估計是以投資 組合的適用收益及 相關費用調整為基 礎，並按能反映對 方信用風險的比率 折現。	投資組合的實 際收益	實際收益越 高，公允價 值越高
5) 信託產品 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	資產-41,824	第三層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 金流估計是以投資 組合的適用收益及 相關費用調整為基 礎，並按能反映對 方信用風險的比率 折現。	投資組合的實 際收益	實際收益越 高，公允價 值越高



## 20、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在經常性基礎上，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續)

於201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作買賣投資				
－ 權益證券				
製造業	20,639	－	－	20,639
批發業	1,459	－	－	1,459
－ 基金	4,606	－	－	4,606
－ 債務投資				
公司債券	702,400	－	－	702,400
其他	200,000	－	－	200,000
小計	929,104	－	－	929,104
可供出售投資				
－ 基金	59,275	－	－	59,275
－ 公司債券	122,000	－	－	122,000
－ 結構性產品	－	99,468	40,065	139,533
－ 信託產品	－	－	41,824	41,824
小計	181,275	99,468	81,889	362,632
合計	<b>1,110,379</b>	<b>99,468</b>	<b>81,889</b>	<b>1,291,736</b>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第一層與第二層金融工具之間並無轉撥。

## 20、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在經常性基礎上，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續)

下表提供了第三層可供出售投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變動。

	結構性產品 人民幣千元	信託產品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	-	-
增加	40,000	41,000	81,000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合計收益	65	824	889
於期末	40,065	41,824	81,889

## 21、本公司財務資料摘要

	於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及重列)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5,463,800	4,853,15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55,348	522,694
其他資產	7,652,227	8,454,104
	<b>13,771,375</b>	13,829,951
總負債	<b>2,342,393</b>	1,940,568
資本和儲備		
股本	4,343,115	4,343,115
儲備	7,085,867	7,546,268
	<b>11,428,982</b>	11,889,383

### 22、報告日期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2013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案及本公司2013年3月20日與交通集團簽訂的收購金華公司66.283%股權的收購協議，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本公司已完成向金華公司注資人民幣1,000,000,000元，金華公司註冊資本由原來的人民幣90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900,000,000元。同時，金華公司提前償還了交通集團的委託貸款人民幣340,000,000元以及部分浙江交通財務貸款人民幣30,000,000元，以及部分銀行貸款人民幣570,000,000元。

### 23、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2013年8月28日核准。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詹小張 (董事長)  
駱鑾湖 (總經理)  
丁惠康

## 非執行董事

李宗聖  
王偉力  
汪東杰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浚生  
周軍  
貝克偉

## 監事

傅哲祥  
吳勇敏  
劉海生  
章國華  
張秀華

## 公司秘書

鄭輝

## 授權代表

詹小張  
章靖忠

## 法定地址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杭大路1號  
黃龍世紀廣場A座12樓  
(310007)  
電話：86-571-8798 5588  
傳真：86-571-8798 5599

## 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律：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告羅士打大廈23樓

英國法律：  
Herbert Smith Freehills LLP  
Exchange House  
Primrose Street  
London EC2A 2HS  
United Kingdom

中國法律：  
天冊律師事務所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杭大路1號  
黃龍世紀廣場A座11樓  
(310007)

### 核數師兼申報會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 投資者關係顧問

偉達公共關係顧問  
香港  
鯉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電訊盈利中心36樓  
電話：852-2894 6321  
傳真：852-2576 1990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浙江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浙江分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杭州分行

### H股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H股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代號：0576

### 倫敦證券股票交易所

代號：ZHEH

### 美國預託證券資料

美國交易所：櫃檯交易(OTC)  
代碼：ZHEXY  
CUSIP編號：98951A100  
ADR：H股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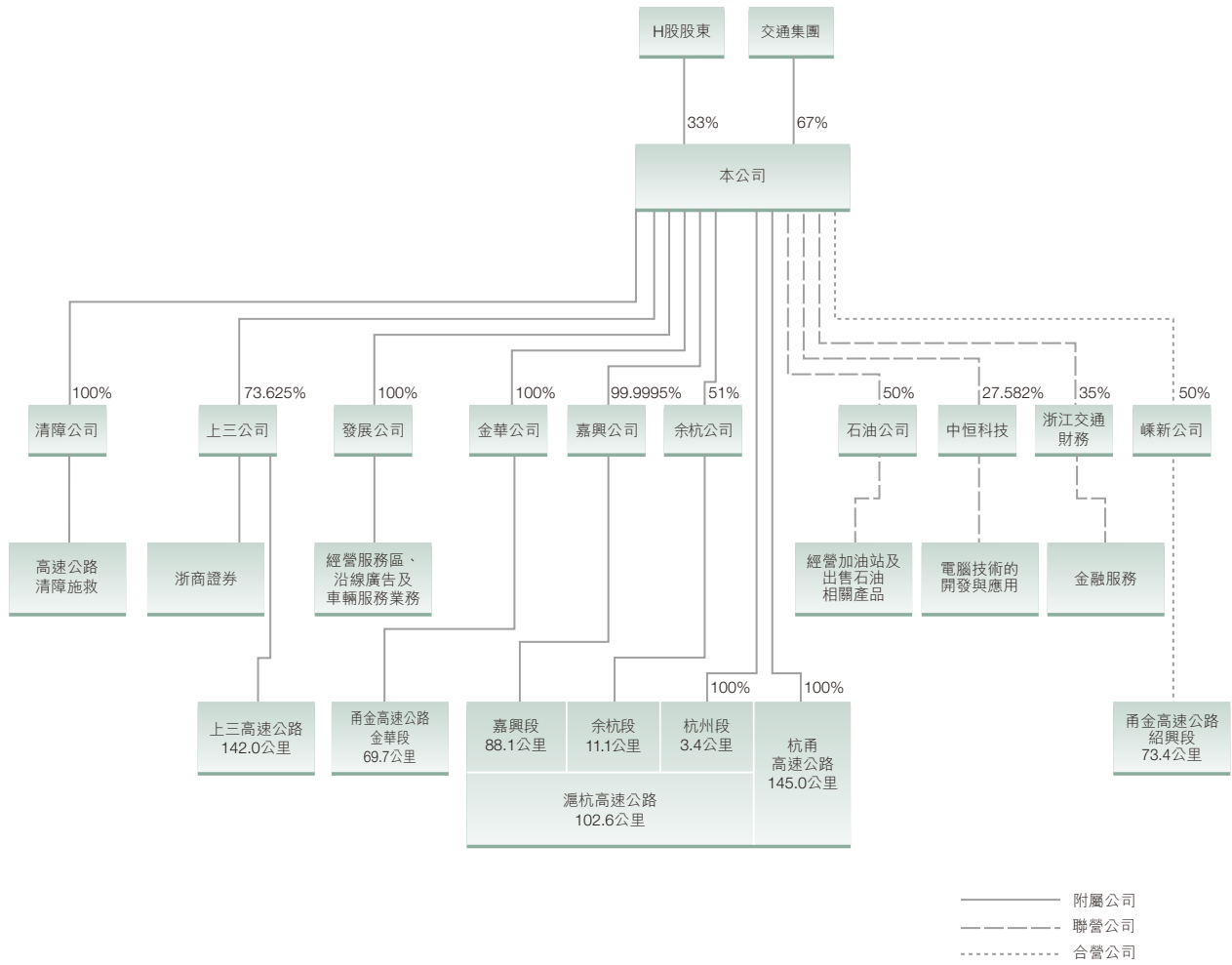
### 香港辦事處

香港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29樓  
2910室  
電話：852-2537 4295  
傳真：852-2537 4293

### 公司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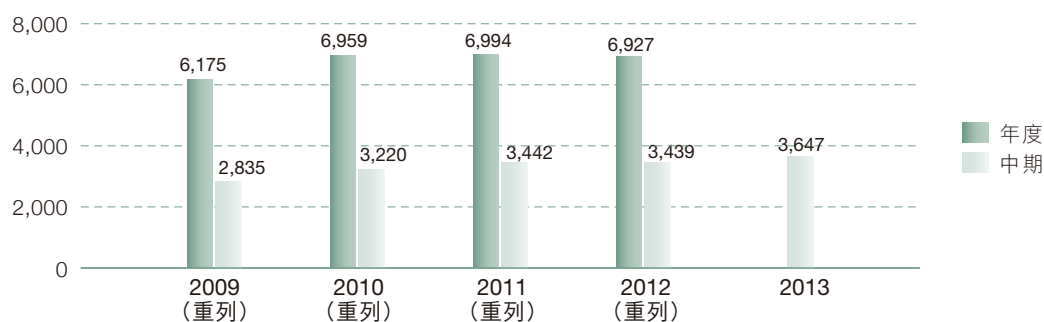
[www.zjec.com.cn](http://www.zjec.com.cn)

# 集團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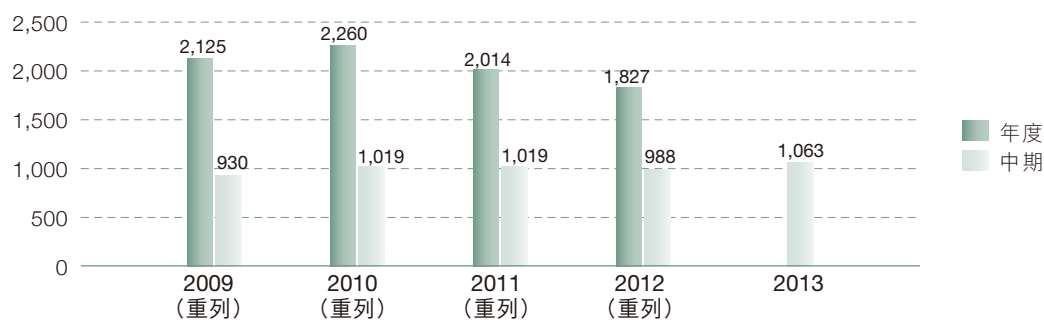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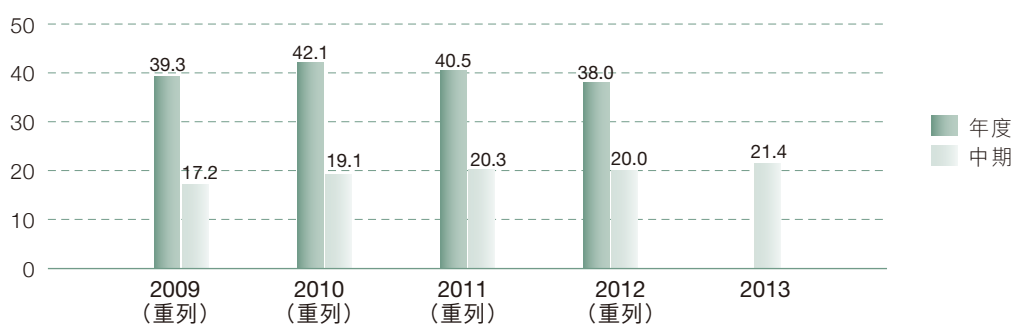
收益(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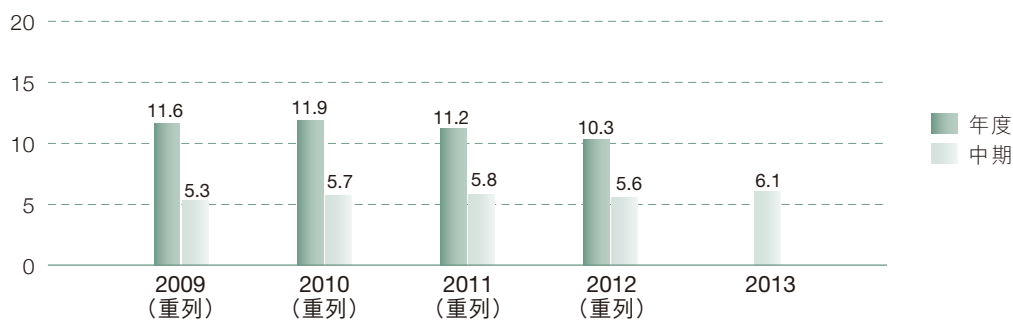
純利(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股本回報率(%)



# Location Map of Expressways in Zhejiang Province





